证券代码:601696 证券简称:中银证券 公告编号:2026-012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5月12日成功发行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为人民币15亿元,票面利率为1.68%,短期融资券期限为1年,兑付日期为2026年5月12日(若遇节假日顺延)。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026年5月12日,本公司兑付了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1,525,200,000.00元。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奥瑞)2026-临025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变更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独立财务顾问”)受公司委托,担任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原已委派王宇泰先生、余乐洋先生、范涵涵女士担任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的持续督导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负责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目前处于持续督导期。

近日,公司收到中信建投的通知,王宇泰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本次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变更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持续督导期间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余乐洋先生和范涵涵女士。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6-034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11 证券简称: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2026-025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3月12日,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功发行了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具体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6北方稀土SCP001
债券代码	012680627	期限	60日
起息日	2026年3月13日	兑付日	2026年5月12日
发行总额	5亿元	发行利率	1.50%
发行价(百元面值)	100	公告编号	2026-008

2026年5月12日,公司完成了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工作,本息兑付总额为人民币501,232,876.71元,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特此公告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2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13日,其中: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3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当日下午15:00。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劲松先生。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万达广场A座写字楼46楼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06人,代表股份211,234,3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616%。公司董事会秘书、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193,958,57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1309%。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91人,代表股份17,275,8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307%。

3、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01人,代表股份36,766,3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65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0人,代表股份19,490,55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346%。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91人,代表股份17,275,8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307%。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共有14个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10,859,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24%;反对35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84%;弃权1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6,391,1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795%;反对35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75%;弃权1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0%。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10,858,5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21%;反对35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84%;弃权2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6,390,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779%;反对35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75%;弃权2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7%。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10,858,5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21%;反对35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84%;弃权2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6,390,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779%;反对35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75%;弃权2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7%。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10,821,4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45%;反对39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51%;弃权2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6,353,4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770%;反对39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37%;弃权2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3%。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10,776,7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34%;反对43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71%;弃权2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6,308,7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554%;反对43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899%;弃权2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7%。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10,782,0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9%;反对43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47%;弃权19,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6,314,0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698%;反对43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761%;弃权19,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1%。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10,777,7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38%;反对43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70%;弃权1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6,309,7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581%;反对43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894%;弃权1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5%。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10,212,5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63%;反对1,00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43%;弃权19,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5,744,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208%;反对1,00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50%;弃权19,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1%。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10,735,5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39%;反对48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97%;弃权1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6,267,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433%;反对48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97%;弃权1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0%。

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7,330,8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021%;反对86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639%;弃权1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0%。

关联股东周劲松、丰文姬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5,888,3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6119%;反对86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527%;弃权1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4%。

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10,375,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932%;反对84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06%;弃权1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5,907,1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6631%;反对84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16%;弃权1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4%。

表决结果:通过。

12、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89,287,5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287%;反对88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46%;弃权12,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7%。

关联股东丰文姬、康厚峰、苏彻辉、童镜明、蔡元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6,962,0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9805%;反对88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78%;弃权12,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7%。

表决结果:通过。

13、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89,286,9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284%;反对88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46%;弃权13,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0%。

关联股东丰文姬、康厚峰、苏彻辉、童镜明、蔡元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6,961,4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9772%;反对88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78%;弃权13,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0%。

表决结果:通过。

14、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89,287,5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287%;反对88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46%;弃权12,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7%。

关联股东丰文姬、康厚峰、苏彻辉、童镜明、蔡元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6,962,0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9805%;反对88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78%;弃权12,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7%。

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4日

公告编号:临2026-020 A股代码:601166 A股简称:兴业银行

可转债代码:113052 可转债简称:兴业转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了本公司2026年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0亿元。债券期限10年,第5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票面利率为1.99%。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二级资本,支持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0811 证券简称:冰轮环境 公告编号:2026-019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2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开设情况

为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公司在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开立了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专用结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披露的《关于开立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二、注销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鉴于上述账户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赎回且无后续使用计划。公司于近日注销了上述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内容如下:

开户机构	账户名称	资金账号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6809205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018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6年5月12日发行,缴款日为2026年5月13日,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26南京证券CP003	期限	1年期
短期融资券代码	072610088	发行日	2026年5月12日
起息日	2026年5月13日	兑付日	2027年5月13日
计划发行总额	15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5亿元
发行价格	100元/张	票面利率	1.52%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以下网站刊登:

1.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2.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67 公告编号:2026-058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盈峰转债”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日:2026年5月29日

2、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价格:人民币101.129元/张(含息税,当期年利率为2.00%),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3、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年6月3日

4、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6年6月5日

5、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交易日:2026年5月25日

6、可转换公司债券停止交易日:2026年5月26日

7、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转股日:2026年5月28日

8、可转换公司债券停止转股日:2026年5月29日

9、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日:2026年4月30日

10、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登记日:2026年5月28日

11、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2、最后一个交易日(2026年5月25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Z峰转债

13、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5月28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盈峰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盈峰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投资者持有的“盈峰转债”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形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14、风险提示:本次“盈峰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自2026年4月10日至2026年4月30日期间,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峰环境”或“公司”)股票已满足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盈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7.67元/股)的130%(即9.971元/股)的情形。根据《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已触发“盈峰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盈峰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和公司自身战略发展的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盈峰转债”提前赎回的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盈峰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盈峰转债”基本概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19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公开发行了1,476.189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47,618.96万元,期限6年。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147,618.96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盈峰转债”,债券代码“127024.SZ”。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1年5月10日起至2026年11月3日止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1年7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盈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号),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163,086,005股剔除已回购股份58,976,234股后的3,104,109,7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7月8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7月8日起由原来的8.31元/股调整为8.1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7月8日起生效。

2022年7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盈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号),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179,499,998股剔除已回购股份58,976,234股后的3,120,523,76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7月20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7月20日起由原来的8.19元/股调整为8.0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20日起生效。

2023年7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盈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号),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179,506,67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2,565,382股后的3,166,941,2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7月18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7月18日起由原来的8.09元/股调整为7.9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18日起生效。

2024年7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号),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0股后的3,166,941,5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7月16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7月16日起由原来的7.98元/股调整为7.8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6日起生效。

2025年7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盈峰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号),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0股后的3,166,943,3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9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7月28日。根据《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7月28日起由原来的7.86元/股调整为7.6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28日起生效。

5、可转债回售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自2024年11月4日至2024年12月13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盈峰转债”转股价格的70%,且“盈峰转债”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盈峰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回售申报期为2024年12月19日至2024年12月25日,根据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回售结果明细表》,“盈峰转债”(债券代码:127024)本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10张,回售金额为1,002.22元(含息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盈峰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号)。

二、“盈峰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盈峰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转股价格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盈峰转债”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的具体情况

2026年4月10日至2026年4月30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盈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7.67元/股)的130%(即9.971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的相关规定,已触发“盈峰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盈峰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和公司自身战略发展的情况,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盈峰转债”提前赎回的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盈峰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四、“盈峰转债”的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盈峰转债”赎回价格为人民币101.129元/张(含息税)。具体计算方式如下: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即2.00%;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5年11月4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2026年5月29日)的实际日历天数206天(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 IA=B×i×t/365=100×2.00%×206/365≈1.129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1.129=101.129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5月28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盈峰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的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盈峰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盈峰转债”自2026年5月26日起停止交易。

3、“盈峰转债”自2026年5月29日起停止转股。

4、2026年5月29日为“盈峰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5月28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盈峰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盈峰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5、2026年6月3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年6月5日为赎回款到达“盈峰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盈峰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换公司债券托管券商直接划入“盈峰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七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换公司债券摘牌公告。

7、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Z峰转债

(四)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757-26335291

联系邮箱:IR@infore.com

五、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盈峰转债”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不存在交易“盈峰转债”的情形。

六、其他说明

1、“盈峰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盈峰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当日买进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七、风险提示

截至2026年5月28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盈峰转债”,将按照人民币101.129元/张(含息税)的价格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盈峰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提醒“盈峰转债”持券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盈峰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因目前“盈峰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盈峰转债”持券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ST金顶 编号:临2026-036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拍卖的股份为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股东一一深圳朴素至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朴素至纯”)所持有的公司共计35,776,742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占公司总股本的10.25%。截至本公告披露,本次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本次拍卖的股票因在规定时间内无人出价已全部流拍。

● 本次拍卖流拍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披露了《关于大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的提示性公告》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临2026-012号公告。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6年5月12日10时至2026年5月13日10时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朴素至纯所持有的公司35,776,742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进行了司法拍卖。

二、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2026年5月13日,公司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公开信息获悉,朴素至纯持有的公司35,776,742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因在规定时间内无人出价已全部流拍。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朴素至纯共计持有公司股票71,553,4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0%。本次拍卖的35,776,742股股票因在规定时间内无人出价已全部流拍,上述股份后续是否再次拍卖或被相关法院继续执行其他司法程序具有不确定性。若再次拍卖,后续仍可能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变更过户等环节,均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与朴素至纯为不同主体,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与朴素至纯均保持独立性。本次拍卖流拍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ST金顶 公告编号:2026-035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1日

●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05月1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按照相关规定,现对本次股东会发布提示性公告,就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